

江苏省体育局 文件 江苏省财政厅

苏体经〔2016〕11号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度省级体育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体育局(文体局、教体局、文广体局)、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规定，现就 2016 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支持方向

(一)体育场馆运营管理类。体育场馆委托经营、托管经营、

连锁经营、合作经营等运营管理模式的创新发展与运作；大型体育场馆运营主体的创新培育；大型体育场馆以及开展体育健身服务的全民健身中心的综合开发利用；大型体育场馆闲置空间利用与功能整合提升；智慧体育场馆建设；以体育场馆群为主体的体育服务综合体和重要功能区建设等。

(二)体育健身健康服务类。体育服务内容和运作模式的创新；体育健身服务连锁发展与品牌打造；利用闲置设施改扩建体育健身场所；体育健身俱乐部建设运营；以运动康复、健康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体育健康服务项目；促进体育健身业发展的中介服务平台建设等。

(三)体育培训类。体教融合开展的青少年体育培训；体育培训品牌打造；体育培训模式创新和产品创新。

(四)体育赛事活动类。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处于初始培育期的品牌赛事；申、承办的影响较大的国内外重大体育赛事；体育传统品牌赛事；历史文化悠久的传统(特色)群体赛事；社会力量举办(承办)的体育赛事活动；体育赛事专业运营机构建设等。

(五)体育装备类。体育智能产品研发生产；体育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体育用品智能化制造；体育用品制造企业向服务业转型发展；体育用品市场流通渠道建设和营销模式创新；自主品牌打造与标准化建设等。

(六)体育资源社会化运作类。高水平运动队办队模式创新；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社会化运作；依托职业联赛开展的体育产

业创新运营；职业体育俱乐部建设；体育社会组织创新运作等。

(七)体育产业基地类。省级以上综合类、特色类体育产业基地培育；支撑体育产业基地发展的重大项目；体育产业基地工作平台搭建和运作；提升体育产业基地水平和功能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特色体育产业园区建设等。

(八)其他类。体育电商、展会活动、信息服务、体育资源交易等公共体育服务平台建设；职业体育人才和体育产业创新人才引进；体育旅游、体育康复、体育创意、体育场地建设等符合《江苏省体育产业投资指南(2015-2016年)》确定的产业类型的具体项目。

二、申报项目要求

申报项目发展目标明确，具有较强的产业属性和体育关联度，社会和经济效益良好，对提升体育产业竞争力、拉动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事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一)资助、贴息类项目要求

1、体育赛事活动类项目，必须是已经获得办赛资格，在2016年度举办的赛事活动。

2、除体育赛事活动类之外的其它类申报项目须为2016年3月25日(申报最后截止日期)前已开工。

3、体育装备制造类项目投资额不低于500万元，社会力量投资开展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针对镇(街道)、村(社区)、居民区等开展的小型健身场所，以及创新性体育科技研发类项目投资额不

低于 100 万元，上述项目之外的其它项目投资额应不低于 200 万元。

4、贷款贴息项目，必须是 2015 年 1 月 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贷款项目。

(二) 奖励类项目要求

1、利用存量资源开展健身服务。利用大型体育场馆的闲置空间和其他可用于体育健身场所的闲置设施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大众健身场所。申报该类支持方式项目要求：(1) 2013 - 2015 年间建成并投入运营；(2) 体育场馆或健身场所综合利用的单体面积 2000 m² 以上；(3) 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200 万元；(4) 拥有所利用闲置设施的合法使用权(须提供相关权属证明)；(5) 申报项目需有独立核算数据；(6) 2011 - 2015 年未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资助或奖励。

2、社会资本开发新建体育设施。申报该类支持方式项目要求：(1) 2013 - 2015 年间建成并投入运营；(2) 申报项目须为新建体育设施；(3) 新建体育设施可用于体育健身面积 2000 m² 以上；(4) 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200 万元；(5) 拥有新建体育设施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须提供相关权属证明)；(6) 2011 - 2015 年未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资助或奖励。

3、职业体育俱乐部。申报该类支持方式项目要求：(1) 申报单位为产权清晰、运营规范的职业体育俱乐部；(2) 参加 2015 赛季(或 2015 - 2016 赛季)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或网球职业联赛；(3) 在相应项目全国最高水平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三、申报单位要求

(一)项目申报主体须在江苏省行政区域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从事体育产业活动的企业、社会组织或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项目申报单位与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必须一致。

(三)项目申报单位有完善的经营管理机制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能做到项目资金单独核算。

(四)项目申报单位资产及经营状况良好，资信等级较高，申报体育装备制造项目的企业注册资本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申报其它类别项目的企业注册资本在30万元以上。

(五)2011-2015年已有项目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但截至2015年底该项目尚未开工的，暂缓该单位2016年度申报专项资金的资格。

(六)项目申报单位具有组织项目正常实施的能力和条件，以及高素质的专业运作团队和稳定的自有配套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原则上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吸引社会资本及自筹等方式解决。

(七)申报项目单位具有良好的社会信用和企业资信，对其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作出相应承诺。

四、存在以下情形的项目，原则上不得申报专项资金：

(一)经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信用审查，项目单位存在严重失

信行为的。

(二)申报单位1年内甚至多年未实现营业收入的。

(三)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性资金的。

(四)截至3月25日止,申报单位连续经营期未满1年(含1年)。

(五)同一单位同一项目当年度已经获得省财政其他类专项资金支持的。

(六)申报项目以前年度已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且项目内容重复。

五、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提交以下材料:

(一)2016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二)《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一式3份),根据选择的资助方式填写申报表(表格从江苏体育产业网 <http://www.jssi.com.cn> 下载);

(三)项目单位2014和201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年度税收的实际缴纳情况须经当地税务部门盖章确认(原件)。

(四)项目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

(五)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奖励类项目不需要提供)

(六)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和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申请奖励类项目只须提供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

(七)其他相关材料(如单位公益能力、企业荣誉、获得专利/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受到市级以上表彰等证明材料)。

六、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单位申报。申报单位要对照《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本通知要求认真填写《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在确保申报资料真实有效的前提下，按属地原则于2016年3月25日前将《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纸质稿及电子稿报县(市、区)体育主管部门，省直单位的申报材料于上述时间报送至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

(二)县级审查。县(市、区)体育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做好辖区内项目收集报送和备案工作，并对申报项目真实性进行实地察验、对申报材料完整性进行核查，于2016年3月31日前将项目材料汇总后报省辖市体育局。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江阴市、溧阳市体育局会同财政局，按照市级初审的具体要求，于2016年4月20日前将初审通过的项目申报材料直接汇总报送至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

(三)市级初审。各省辖市体育局会同财政局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和辅导培训；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内容主要包括单位主体资格是否符合要求，项目投资额、项目阶段、体育关联度是否符合要求，申报材料是否完整，是否存在本

通知第四条规定的不得申报情形等内容；各省辖市可采用专家评审或集体会商等形式评选出当地优质项目，对初审通过拟上报项目进行实地察验、信用审查、公示无异议后，将项目申报材料和《2016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汇总表》于2016年4月20前报送至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

(四)省级评审。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按照市级初审的具体要求，于2016年4月20日前完成省直项目初审。省体育局和省财政厅根据申报材料对各市提出申请的项目申报单位主体资格、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内涵等进行形式审查，并组织专家评审和实地考察，形成资助方案后采用适当方式进行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省体育局与受资助单位签订资助协议，省财政厅下拨经费。

七、工作要求

(一)专项资金项目实行按限数申报。根据各地体育产业发展、财政体育经费投入、体育产业从业人员、国内外知名体育赛事举办等情况综合计算，确定各省辖市及昆山、泰兴、沭阳以及江阴、溧阳等苏南(县域)国家体育产业基地成员单位项目申报个数。各省辖市申报项目中，下辖县(市、区)(指曾参与县级体育工作考核的64个县[市、区])所占数量不低于40%)。具体申报限数见附件1。

(二)各地体育、财政部门要按照《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和本通知要求，加强合作、明确分工，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和初审工作。

(三)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收入、项目投资额、经营利润等资料的项目单位,一经查实,取消其当年及以后3年申报资格,并将严格按照《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其所获得的专项资金由省财政收回。同时加倍扣减项目所属地区下一年度申报项目控制数。

附件:

- 1、各市、县项目申报限数
- 2、2016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 3、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资助、贴息类)
- 4、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奖励类)
- 5、2016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资质审查表
- 6、2016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材料审查表
- 7、江苏省体育产业投资指南(2015-2016年)



省体育局项目申报联系人:

(徐光辉 陈艳 025-51889185)

附件 1

各市、县项目申报限数

地区	资助类项目限数	奖励类项目限数
南京	25	6
苏州	25	6
无锡	18	5
常州	18	5
镇江	18	5
扬州	18	5
南通	18	5
泰州	15	5
徐州	15	4
淮安	15	4
盐城	15	4
连云港	15	4
宿迁	12	4
昆山	6	3
泰兴	3	2
沐阳	3	2
江阴	6	3
溧阳	6	3
合计	251	75

注：贴息类项目不受数量限制。

附件 2

2016 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请使用承诺书

本人代表单位就 2016 年申报的_____

项目做出如下承诺：

1、本单位所申报项目真实存在，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2、本单位提供的所有证照材料、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相关协议和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

3、本单位所申报项目无知识产权、所有权、承办权等争议。

4、本单位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被有关部门裁定为严重失信行为。

5、本单位承诺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用途使用，在承诺时间内完成相关工程。如有违规，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6、本单位需说明其他事项。

以上承诺如有违背，同意按规定退回资助资金，并接受《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和《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处罚。

项目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公章）

（签字）

2016 年 月 日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报表

(资助、贴息类)

项 目 类 别 _____

资 助 分 类 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 报 单 位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财政厅制

填 表 说 明

一、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江苏省体育产业投资指南（2015-2016年）》及《2016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公告》、《关于组织申报2016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等文件材料，用计算机认真如实填写，不得漏填错填，自行承担由于弄虚作假或填写不当所引起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二、申报单位需提供如下材料：

- 1、申报材料目录；
- 2、2016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 3、《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 4、项目单位2014和201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年度税收的实际缴纳情况须经当地税务部门盖章确认（原件）。
- 5、项目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
- 6、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奖励类项目不需要提供）；
- 7、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和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申请奖励类项目只须提供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
- 8、其他相关材料（如单位公益能力、企业荣誉、获得专利/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受到市级以上表彰等证明材料）。

三、本表和附件报送一式3份，申报表和附件材料按上述顺序装订成一册。申报材料封面内容须用本表首页内容，正文一律使用普通A4复印纸，封面一律使用A4铜版纸或布纹纸，于左侧装订成册。同时，申报单位还需提供申报材料电子稿一份，内容包括《申报表》。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注册地址						
项目单位注册资本（万元）				项目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单位组织形式（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说明 ）				
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网址						
通讯地址（邮编）						
单位效益 （单位： 万元，取整 数）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税金及 附加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所得税			净利润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吸纳就业人员数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体育场馆或健身场所是否有 免费开放行为（选填）						
项目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包括单位简介、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或服务）、品牌与商标等）						

项目单位财务状况（至少包括 2014 年、2015 年收入、支出、利润、税金以及资产、负债等）

项目单位主要业绩和企业荣誉（包括近几年主要业绩、产品市场占有率、获得专利、参与制定国家或省级行业规范标准、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公益能力等）

填表说明：申报材料必须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上要点，表格大小可根据文字篇幅自行调整。

三、项目简介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简介、内涵、规模、主要内容、预算、实施周期及路径、项目进度和计划安排（含具体时间节点）等】

项目可行性分析【包括项目的实施条件（包括现有基础、人才、技术、资金、政策等）、目标产品/服务内容、市场前景、成长性、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包括项目成功实施后预期收入、预期利润和税金、项目投资回收期动态和静态分析、吸纳就业人员、品牌影响、社会声誉、带动行业发展等情况）、风险分析与控制等】

项目创新性（包括目标产品/服务内容的市场行业状况/技术水平、突破产业原有发展模式或运作方式创新发展情况、高新技术应用、自主品牌打造、区别于同业的项目优势和差异等）

项目示范性（包括对地方体育资源的利用情况，在地区与行业的地位、产业竞争力，对促进体育消费、完善公共体育服务的贡献度，能体现项目实施对推动地方产业发展的相关材料，项目实施对同业的引导和可复制性等）

保障条件（包括项目投资预算与资金筹措到位情况、专项资金预计用途、当地政府支持与政策保障情况、经营管理团队或科技等专业人才保障情况、项目管理体制、运营机制、管理服务能力和应急保障措施等）

填表说明：申报材料必须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上要点，表格大小可根据文字篇幅自行调整。

四、县（市、区）体育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

公 章（体育部门）
年 月 日

公 章（财政部门）
年 月 日

五、市体育局和财政局初审意见

公 章（体育部门）
年 月 日

公 章（财政部门）
年 月 日

六、省体育局、财政厅审核意见

公 章（体育部门）
年 月 日

公 章（财政部门）
年 月 日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报表

(奖励类)

项 目 类 别 _____

资 助 分 类 _____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 报 单 位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财政厅制

填 表 说 明

一、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苏财规〔2016〕6号）、《江苏省体育产业投资指南（2015-2016年）》及《2016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公告》、《关于组织申报2016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等文件材料，用计算机认真如实填写，不得漏填错填，自行承担由于弄虚作假或填写不当所引起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二、申报单位需提供如下材料：

- 1、申报材料目录；
- 2、2016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 3、《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 4、项目单位2014和201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年度税收的实际缴纳情况须经当地税务部门盖章确认（原件）。
- 5、项目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
- 6、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奖励类项目不需要提供）；
- 7、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和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申请奖励类项目只须提供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
- 8、其他相关材料（如单位公益能力、企业荣誉、获得专利/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受到市级以上表彰等证明材料）。

三、本表和附件报送一式3份，申报表和附件材料按上述顺序装订成一册。申报材料封面内容须用本表首页内容，正文一律使用普通A4复印纸，封面一律使用A4铜版纸或布纹纸，于左侧装订成册。同时，申报单位还需提供申报材料电子稿一份，内容包括《申报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注册地址							
项目单位注册资本（万元）				项目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单位组织形式（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说明 ）					
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网址							
通讯地址（邮编）							
单位效益 （单位： 万元，取整 数）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税金及 附加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所得税			净利润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吸纳就业人员数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项目总投资 （单位：万元，取整数）				资助分类		A 奖励	
项目效益 （选填）	健身项目设置数			年参与健身人数 （万人）	2014年	2015年	
	新增体育设 施面积（m ² ）			2015 赛季（或 2015-2016 赛季） 取得职业体育联 赛成绩			
体育场馆或健身场所是否 有免费开放行为（选填）							
项目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包括单位简介、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或服务）、近几年主要业绩和企业荣誉、参与制定国家或省级行业规范标准、参与职业体育联赛取得成绩情况、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公益能力等）

项目单位财务状况（至少包括 2013 年—2015 年收入、支出、利润、税金以及资产、负债等）

项目建设情况（包括项目投入建设时间、建设周期和实施进度、项目总投资额）

项目实施情况总结（包括项目对体育场馆综合利用及闲置设施利用情况、运营模式、服务内容、健身项目设置数、每年开展的各类健身活动场次及参与健身人次等；项目运作模式及对周边区域、旅游等相关业态的带动情况；实施后效益分析[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对同业的引导和可复制性等。职业体育俱乐部项目，包括俱乐部一年运营管理情况、俱乐部资产运营情况及职业体育联赛成绩。）

填表说明：申报材料必须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上要点，表格大小可根据文字篇幅自行调整。

二、县（市、区）体育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

公 章（体育部门）

年 月 日

公 章（财政部门）

年 月 日

三、市体育局和财政局初审意见

公 章（体育部门）

年 月 日

公 章（财政部门）

年 月 日

四、省体育局、财政厅审核意见

公 章（体育部门）

年 月 日

公 章（财政部门）

年 月 日

附件 5

2016 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资质审查表

填报地区：		市、县（市、区）体育局（盖章）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单位性质	申请资助类型	注册资本	注册时间	项目计划总投资	项目真实性	与体育产业关联度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是否 1 年甚至多年未实现营业收入	资金来源是否全部为财政资金	连续经营是否满 1 年	申报项目是否获得除财政其他类专项资金年度支持	申报项目以前年度是否获得体育产业引导资金支持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

填表时间：

附件 6

2016 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材料审查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申请资助类型	项目起止时间	承诺书	专项资金申报表	审计报告		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	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支出明细表	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
								2014 年	2015 年						

填报地区： 市、县（市、区）体育局（盖章） 单位： 万元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

填表时间：

江苏省体育产业投资指南（2015-2016 年）

为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充分发挥市场决定作用，广泛吸引社会力量参与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发展，全面提升我省体育产业发展规模和质量效益，加快体育强省建设，根据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5】66号）和《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结合我省实际，制定体育产业投资指南。

一、体育健身休闲

001 有利于满足需求、激发消费的体育服务内容和运作模式创新

002 基于数字、网络等信息技术的健身服务项目拓展、营销模式和服务方式创新

003 以健身咨询、健康管理、健身服务、技能培训等为主要内容的体育健康健身一体化服务

004 体育健身与文化、卫生、教育、科技、农业等相关行业融合发展的新业态培育

005 体育健身休闲基地建设

006 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健身服务主体的创新培育

007 社会力量兴办大众体育健身场所

008 利用社会闲置资源改扩建体育健身场所

009 承接政府购买公共体育服务的社会组织和机构的创新培

育

010 体育健身服务连锁发展与品牌打造

011 体育健身服务标准的制定与推广

012 体育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与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应用

013 促进体育健身休闲业发展的中介服务平台建设

014 促进健身服务业整体水平提升的新产品、新技术研发与推广

015 体育健身俱乐部建设

二、体育场馆服务

016 体育场馆综合开发利用

017 全民健身中心综合开发利用

018 训练基地体育场馆闲暇时段整合开放利用

019 大型体育场馆闲置空间利用与功能整合提升

020 大型体育场馆冠名权、广告等无形资产开发

021 混合所有制的大型体育场馆运营主体创新培育

022 体育场馆集团化运营

023 以体育设施群为主体的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和重要功能区打造

024 社会力量兴办的体育场馆的建设与运营

025 居民区、社区、乡镇兴办小型健身场馆

026 专业化体育场馆运营主体的创新发展

027 以资源整合为基础的体育场馆联合体组建

028 体育场馆委托经营、合作经营、托管经营、连锁经营等运营管理模式的创新发展与运作

029 基于提高体育场馆专业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的商业模式和服务手段创新

030 以体育场馆为平台的体育及相关业态培育

031 体育场馆协会、中介服务等社会组织的创办与运作

032 体育场馆服务标准制定与服务质量认证

033 体育场馆辅助业务服务外包

034 体育场馆智慧化建设

三、体育竞赛表演

035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牌赛事

036 申、承办的国内外体育赛事

037 体育传统品牌赛事

038 历史文化悠久的传统（特色）群众性体育赛事

039 基于大型体育场馆创新开发、进行市场化运作的群众性
业余赛事

040 企业、学校、社会组织等运作的体育赛事

041 专业体育赛事投资与运营企业（机构）的创办与运作

042 国内外职业体育赛事和重大体育赛事资源统筹开发利用

043 体育赛事中介服务机构培育及运作

四、体育培训

044 具有较高专业水准的特色体育培训

045 社会影响较大、受训人数较多的体育技能性培训

046 依托体教融合开展的青少年体育培训

047 依托大型体育场馆开展的面向大众的体育培训服务

048 专业体育培训机构的创办与运作

049 体育培训品牌与标准化建设及推广

050 体育与其他教育培训一体化服务

051 专业运动员创业技能培训

052 针对项目特点的教材教法研究创新与推广应用

053 体育培训信息化服务

054 体育培训模式创新和产品创新

五、体育用品制造与销售

055 填补国内、行业空白或可替代进口的体育新产品研发与应用

056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体育产品研发与生产

057 体育科技创新研发、成果转化与产能提升

058 生产线技术改造以及节能环保技术、装备改造与工艺创新

059 与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融合的体育产品开发与利用

060 体育用品市场流通渠道建设和营销模式创新

061 体育用品品牌打造与标准化建设

062 体育装备产业集群打造

063 体育科技研发中心建设

064 体育用品销售集中区建设

065 体育智能装备和产品研发和产业化

066 体育装备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型升级

六、体育康复

067 依托现代科技开展体质检测与健康管理服务

068 以身体运动和辅助器材为手段的创伤治疗、康复疗养、运动减肥等体育康复服务

069 体育康复新方式、新产品的研究推广

070 运动康复产品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

071 数字化体育康复产品和适用于个人家庭的运动健康检测、监测与运动康复物联网等产品的研发与应用

072 体育康复医院（诊所）的建设与运营

073 康复理疗师等体育康复产业急需人才培养

074 运动功能饮料和营养保健食品药品研发、制造与销售

075 中医药运动康复的应用与推广

七、体育旅游

076 适合大众健身休闲的运动度假项目和体育旅游景区建设与运营

077 以户外、登山、冰雪、海洋、高空、极限等运动为主要内容的体育旅游产品开发

078 基于旅游景区、度假区、旅游线路的体育元素融入

079 以体育旅游观光、赛事活动观摩、运动体验等为主要内容的体育旅游线路开发

080 体育旅游运营主体和中介机构培育

081 长三角区域体育旅游合作项目

八、体育建筑

082 体育建筑规划设计、建设施工、工程监理等主体培育与专业服务

083 体育建筑节能环保等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研发应用

084 体育设施专用的地板、瓷砖、草坪等体育建筑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085 体育建筑标准制定与推广

086 融入体育设施和服务元素的体育房地产开发

九、体育创意

087 体育文化保护与开发

088 体育博物馆建设与开放

089 体育特许纪念品开发与销售

090 具有文化内涵的体育产品、服务和无形资产创新开发

091 体育创意产业园区建设

十、体育传媒

092 体育频道、报纸、网站等媒体创办

093 体育类节目创意开发

094 体育文学、体育影视创作经营

095 基于互联网和移动通信等高新技术的体育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十一、体育科技

096 基于运动项目、体育赛事等开展的虚拟现实（VR）体验

097 体育产业大数据服务平台、体育科技服务平台等建设

098 承办或转播世界级体育电子竞技比赛

099 体育电子竞技软硬件制作、赛事举办、衍生产品开发等

十二、体育中介服务

100 体育明星经纪、赛事活动策划推广以及体育技术、信息咨询、体育保险等中介服务

- 101 体育人才职业培训与资质认证
- 102 体育中介服务机构创办与品牌建设
- 103 体育产业信息服务、科研服务、产业孵化、产权交易、投融资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104 体育产业产学研一体化

十三、体育产业基地

105 国家级体育产业基地创建

106 针对县（市、区）的省级综合类体育产业基地创建

107 特色体育产业基地（园区、集聚区）建设

108 优化支撑体育产业基地建设的重大项目运作

109 国家级体育产业基地工作平台搭建和运作

110 提升体育产业基地水平和功能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111 体育服务综合体和体育摩（SPORTS MALL）建设

十四、体育资源社会化运作

112 高水平运动队办队模式创新

113 社会力量以领办、合办、冠名、赞助、捐赠等方式参与
高水平运动队办队

114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社会化运作

115 具备产业化条件的体育运动项目的市场运作

116 依托职业联赛开展的门票、广告、人才及相关产业（产品）等创新开发

117 职业体育俱乐部的规范运作

118 体育资源集团化运作

119 体育社会组织创新运作

120 具有地方特色的体育资源产业化开发利用

十五、其他

121 区域性体育产业合作组织和体育产业行业协会组建及运
作

122 体育会展等其他体育服务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16年2月22日印发

